

项目编号：HCCG-2025-033

长安区水网规划编制项目

采 购 人 (甲方)： 西安市长安区水务局

中标供应商 (乙方)： 西安市水利规划勘测设计院

签 订 时 间： 2025 年 6 月 18 日

(甲方) 采 购 人: 西安市长安区水务局

(乙方) 中标供应商: 西安市水利规划勘测设计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 双方就长安区水网规划编制项目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 订立本合同。

一、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 1、协议书;
- 2、成交通知书、磋商响应文件、磋商文件、澄清、招标补充文件 (或委托书);
- 3、磋商响应文件或相关服务建议书;
- 4、附录, 即: 附表内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本合同签订后, 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备忘录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二、合同价款

(一) 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 (大写) 捌拾肆万捌仟元整
(¥848000.00 元)。

(二) 合同总价含税, 包含乙方履行合同所需的全部费用, 且为一次性包死价, 不受市场价格变化因素的影响。

三、款项结算

(一)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付合同价款的 20%, 提交成果文件后, 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00%, 通过审查后, 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00%。

(二) 付款要求: 在甲方付款前, 乙方应提交付款申请报告及等额的、合法的正式发票。

四、进度安排及成果交付

- 1、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后 60 日历日内提交成果；
- 2、成果交付：根据甲方要求提交纸质文件及电子版文件；

五、双方承诺

甲方向乙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相关服务。

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支付服务款项。

六、质量保证

- 1、所有服务质量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范和相关政策；
- 2、所有服务质量必须符合行业标准；
- 3、所有因服务质量出现的问题由成交单位负责解决并承担所有费用。

七、保密

双方须对工作中了解到的使用单位技术、机密等进行严格保密，不得向他人泄漏。

八、甲方的权利及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

- 1、甲方有权向乙方询问工作进展情况及相关的内容。
- 2、甲方有权阐述对具体问题的意见和建议。
- 3、当甲方认定专业人员不按合同履行其职责，或与第三人串通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更换专业人员，直至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二）甲方的义务

- 1、甲方应负责与本服务项目有关的第三人的协调，为乙方工作提供外部条件。
- 2、甲方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内，向乙方提供与本项目服务有关的资料。

3、甲方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内就乙方书面提交并要求做出答复的事宜做出书面答复。乙方要求第三人提供有关资料时，甲方应负责转达及收集整理相关资料。

4、甲方应当按合同约定节点按时向乙方支付合同费用。

九、乙方的权利及义务

（一）乙方的权利

1、乙方在服务过程中，如甲方提供的资料不明确时可向甲方提出书面报告。

2、乙方在服务过程中，有权对第三人提出与本项目业务有关的问题进行核对或查问。

（二）乙方的义务

1、在履行合同期间或合同规定期限内，不得泄露与本合同规定业务活动有关的保密资料。

2、在项目服务期间，乙方应按照甲方的要求保证及时到项目现场。同时，针对项目出现较大争议的情况，乙方能有效提出解决争议的方案，且在项目成果审查、审批期间，须配合甲方工作至审查、审批通过。

十、违约责任

1、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未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或服务质量不能满足本次采购要求，甲方会同监督机构、采购代理机构有权终止合同和对乙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同时按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进行相应的处罚。

十一、合同争议解决的方式

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采购人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十二、合同生效

1、本合同须经甲、乙双方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代理人）在合同书上签字并加盖本单位公章后正式生效。

2、合同生效后，甲、乙双方须严格执行本合同条款的规定，全面履行合同，违者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承担相应责任。

3、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

4、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可签订补充协议，所签订的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补充协议的生效应符合本合同的有关规定。

人
章
章

人
章
章



甲方：西安市长安区水务局

(盖章)



乙方：西安市水利规划勘测设计院

(盖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联系人：

电 话：

地 址：

开户银行：

帐 号：

时间：2025年6月18日



联系人：容誉娟

电 话：029-87804118

地 址：西安市文艺北路 98 号

开户银行：建行西安长安路支行

帐 号：61001720015050011205

时间：2025年6月18日